

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1日16:30时在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2号公司六层公司会议室召开（同时提供视频参会方式）。会议应到监事4人，实到4人，参加会议监事人数符合法定人数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进儒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1. 关于公司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

经表决，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通过此议案。

认为董事会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2. 关于不再向MCM公司增资及拟调整核算方法的议案

经表决，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通过此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10月24日